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0-013

##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9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42,117,286.49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14,602,448.12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445,270.75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4,366,911.57 元，2019 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情况计算如下表：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282,664,044.69
减：利润分配	21,097,876.80
加：2019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445,270.75
减：可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	0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剩余净利润	298,011,438.64
减：计提盈余公积	3,644,527.07
加：其他	0
可供分配利润	294,366,911.57

根据公司实际状况和未来可持续协调发展需求以及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公司的影响，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需要集中资金用于经营，以确保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根据 2019 年公司的净利润以及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情况，以及 2020 年市场环境以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

要内容如下：

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 元现金（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以及目前市场环境的情况下做出的，符合公司《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该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经营业绩、经营性现金流情况、发展前景和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并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